

长宁区委、区政府 2021 年重点推进和督查工作方案

长宁区委、区政府 2021 年重点推进和督查工作方案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为更加有力有序推进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 2021 年的工作部署，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确保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现就 2021 年重点推进和督查工作安排如下：

一、工作要求

1、注重对标看齐。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考察长宁工作重要指示要求，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

2、注重服务大局。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市委对形势的判断和工作的要求上，紧紧围绕三项新的重大任务和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重要平台，聚焦强化“四大功能”、深

化“五个中心”建设、发展“五型经济”等，着力打造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的重要平台、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的重要枢纽，聚焦提高经济密度、推进城市更新、推动城区数字化转型、提升城区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等主攻方向，在全市改革发展大局中作出长宁贡献。

3、注重狠抓落实。各部门、各街镇、各单位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自觉对照目标责任，主动认领任务，加快细化措施，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对于工作推进中的难点问题，要敢于直面矛盾、主动协调推进，重要情况要及时报告。区委督促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和区委办、区府办督查机构将加强联合联动，坚持对项目完成情况、方法创新、实际效果、工作状态等进行综合评价，并将督查结果作为部门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加强主动提醒、主动服务、促进整改。

二、重点任务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与习近平总书记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1、持续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考察长宁工作重要指示要求。深化城区治理，推动重心和配套资源下沉，推进服务供给精细化、服务办理便捷化，办好一件件民生实事。积极践行“全过程民主”的重要论断，开展更多有益探索，创新更多实现形式。持续做深做实虹桥街道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以及区法院、古北市民中心两个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人大办公室、区法院、区地区办、各街镇）

2、充分发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示范作用，继续用好“初心讲堂”等学习平台，持续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学习贯彻，切实推动学习成果转化为做好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

3、精心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相关专项规划，健全落实机制。完成国际精品城区指标体系终期评估，研究制定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指标体系。（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统计局）

（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4、认真组织开展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系列庆祝活动，做好相关评选推荐表彰活动。持续优化调整凝聚力工程博物馆陈展内容。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持续深化“四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主题宣传和群众性宣传教育。（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

（三）全力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5、主动服务新发展格局。着力打造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的重要平台、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的重要枢纽。抓紧

抓实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重大机遇，出台我区对接落实实施意见，推动一批创新举措、一批功能平台和一批重大项目落地。加快推进上海虹桥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打造区域经济重要增长极。积极承接进口博览会溢出效应，大力发展新型贸易，加快创建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发挥虹桥国际贸易服务中心作用，加强政务、商务、金融等一站式服务，进一步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深化长三角跨区域战略合作，在产业发展、监管协同、社会事业交流等方面探索实施一批新项目。（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区临空办）

6、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优化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和激励考核机制，压紧压实目标责任。发挥部门专业优势、街镇综合优势和第三方市场化优势，形成强大招商合力。用好用活产业发展、人才服务、中介奖励、租税联动等各类政策，激发政策集成效应和杠杆作用。发挥驻外招商服务点作用，积极引入“国”字头项目、长三角头部企业等。（责任单位：区投促办、相关部门和国企集团、各街镇）

7、以“五型经济”为引领，促进产业体系优化升级、产业能级持续提升。推动航空服务业向临空经济延伸、互联网+生活性服务业向智能网联拓展、时尚创意产业向专业领域迈进。促进人工智能、金融服务、生命健康产业加快发展。深化与中国人民银行数字货币研究所等机构合作。推进上海

长宁区虹桥智谷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建设，引进培育优质企业，营造更具活力的创新创业生态。大力发展在线新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提升在线新经济（长宁）产业园能级。（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区科委、区投促办）

8、持续提升开放发展水平。大力推进重大投资项目、“三资联动”项目，争取更多项目和资金资源落地长宁。抓好外资项目落地，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吸引更多国内外企业总部机构落地。大力发展线上消费、体验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继续做强流量经济、首发经济、夜间经济，着力打造服务消费等新增长点。（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

9、大力推动第二轮城市更新行动计划“50+X”项目按期完成，着手研究新一轮城市更新三年行动计划。统筹推进虹桥商圈商业规划重点项目实施。持续推动存量经济楼宇更新改造。加快推进机场东片区改造提升，推动载体开发与招商引资同步衔接。启动新一轮美丽街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深入推进愚园路、武夷路、新华路、番禺路等美丽街区建设。完成相关土地收储工作，加大优质经济载体供给力度，开工建成一批高品质商务楼宇。（责任单位：区建设管理委、区规划资源局、区临空办、区虹桥办）

（四）全面深化改革创新

10、持续推出一批在全国叫得响的改革创新举措，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动“一业一证”试点、名称告知承诺制、住所申报信用承诺制等取得突破，深化具有长宁特色的集群注册登记、经营网址实体化等改革举措，开展国家级“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创建工作。进一步扩大区级市场监管轻微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免罚清单覆盖领域、适用范围。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加强无证无照经营综合治理，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深化与上海海关合作，争取保税展示展销常态化制度化安排。（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区政府办公室）

11、推动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推动混合所有制改革，不断激发国有企业动力、活力、创新力。（责任单位：区国资委）

12、对标全市优化营商环境 4.0 版方案，坚持“容缺、容错，扶新、扶特”，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不断提升企业满意度和感受度。深入推进区领导联系重点企业系、对口联系重点商务楼宇工作，为企业提供精准高效服务。（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投促办）

（五）加快城区数字化转型

13、积极围绕经济数字化、生活数字化、治理数字化等重点领域，研究制定区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打造一批应用场景。加快实现 5G、千兆光网、新型城域物联专网在商圈、

社区等深度覆盖。推动政府数据资源统一共享，不断提升公共服务、城区管理、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科委）

（六）持续增强城区文化软实力

14、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持续加强网络文明建设，深入开展互联网属地化管理试点工作。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

15、深入开展群众性文明创建活动，不断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成果。大力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覆盖面和影响力。持续开展小区和背街小巷等脏乱差问题整治。深入实施制止餐饮浪费、培养节约习惯专项工作。（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16、积极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加快海派艺术街区建设。持续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有效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水平。加快推进上海国际体操中心、娄山关路 445 弄等文体综合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区文化旅游局、区体育局）

（七）深入践行人民城市建设重要理念

17、结合长宁实际，制定并实施“民心工程”实施方案。研究出台区“15 分钟社区美好生活圈”建设规划导则，组织编制各街镇行动规划，推进各街镇“15 分钟社区美好生活圈”

建设。做实做细家门口服务，扎实落实幼儿托育、早餐工程、停车难治理等民心工程。（责任单位：区建设管理委、区房管局、区商务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区教育局、区委宣传部、区文化旅游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地区办、各街镇）

18、持续推进不少于 100 万平方米精品小区建设，探索推进非成套里弄房屋居住条件改善。加大力度推进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新开工不少于 185 台，竣工 150 台。促进物业管理规范有序，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业委会推荐和组织把关等机制。大力做好公租房建设、廉租房“应保尽保”、共有产权房申请等工作。完成古羊路等四条道路积水点改善工程。（责任单位：区房管局、区建设管理委）

19、深化紧密型学区化集团化办学，积极推进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天山学校创建上海市特色高中，加快推进新华社区新建学校项目。积极推进普惠性托育点、公办小学爱心暑托班、学校体育场地开放等工作。推进光华医院迁建、同仁医院日间急诊楼建设，推动天山中医医院建成上海中医药大学教学医院。深化养老改革试点成果，完善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康复护理、助餐助行等布局，推动认知障碍友好社区建设街镇全覆盖。（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

20、全面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多措并举稳定和扩大就

业，统筹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探索建立社会救助综合需求评估体系，深化“社区救助顾问”制度。有序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不断完善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深入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标准化建设，组织新一轮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区医保局、区退役军人局、区政府办公室）

21、扎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要求，制定并实施各项应急处置预案，进一步压紧压实集中隔离、居家隔离管理服务责任，切实加强全流程闭环式管理。从严从细抓好重点场所、重大活动防控，强化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安全规范有序实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的支持力度。持续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大力提升同仁医院区域性医疗中心能级，不断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诊疗能力和“哨点”功能。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大力推广健康生活方式。（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区区级机关工作党委、区商务委、区公安分局、区文化旅游局、区教育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国资委、区机管局、区投促办、各街镇）

（八）着力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22、大力推进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市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试点）整改工作。认真编制第八轮环保三年行

动计划。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强化河道常态长效管理。着力推动华政长宁校区、苏州河岸线等公共空间深度开发，实现设施与功能的同步提升。大力推进公园绿地建设，加强立体绿化建设，增补“口袋公园”。巩固拓展全市首批低碳示范区建设成果，完成节能减排指标任务。（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局、区建设管理委、区绿化市容局、区发展改革委）

（九）不断提高城区治理现代化水平

23、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业务流程优化再造，拓展公共服务事项接入，做优市民主页和企业专属网页，完善随申办“长宁旗舰店”功能，推进“一码通城”。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强化系统整合和数据汇集治理，打造具有长宁特色的城运主页2.0版，做实街镇平台功能。加强区数据中台建设，加快推进区行政服务中心新建项目。（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城运中心）

24、深入推进社区治理“五大计划”，抓好“一街一品”特色项目，打造社区治理示范点。稳妥有序推进行政执法权下放工作，逐步实现街镇“一支队伍管执法”。（责任单位：区地区办、区城管执法局）

25、积极创建高标准市容环境保洁区域，认真做好进口博览会市容环境保障工作。不断巩固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成效，提高垃圾综合处置能力。持续实施架空线入地和杆箱整

治工作，开工 45 公里、竣工 25 公里。逐步消除库内重点类违法建筑缓拆点位，实现新增违法建筑零增长。完成北横通道主线段、古北路道路改建等市政建设工程。（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建设管理委、区城管执法局）

26、深入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健全完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机制。完善矛盾纠纷滚动排查和源头化解机制，全力推进“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行动，提供“一站式”解纷服务。持续推进社会面智能安防、“雪亮工程”等建设，严厉打击盗窃类、电信网络诈骗类等违法犯罪，力争实现报警类 110、电信网络诈骗发案同比下降。巩固提升居民小区入民宅盗窃“零发案”成果。加强城区安全风险管控和特种装备、食品安全等各类安全隐患排查，加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处置机制建设，开展人民防空宣传培训教育和综合演练，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信访办、区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民防办）

27、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法治城区、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持续完善依法治区工作体制机制，推进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制定“八五”普法规划，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责任单位：区司法局）

28、加强法治政府建设。进一步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深入推进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制度建设，不断深化政务公

开。重视司法、舆论、社会监督，加强审计监督，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议案、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审计局）

（十）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

29、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等最新讲话精神，突出抓好思想理论武装。（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

30、认真筹备召开区第十一次党代会，完成区、镇两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做好政协换届筹备工作，完成各民主党派组织换届工作。（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委统战部）

31、始终把政治标准作为选人用人的第一标准，以换届为契机，选优配强党政领导班子。大力发现培养储备优秀年轻干部，深化科级干部交流任职挂职。推动新一轮人才政策落地落细，进一步培育和引进高水平人才。主动融入虹桥国际人才港建设，放大虹桥海外人才一站式服务、海归人才创业大会等品牌效应和功能作用，积极打造海外人才创新创业首站。（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32、持续深化拓展新时代“凝聚力工程”建设。大力推进楼宇党群阵地营商环境服务专区建设，制定出台党建引领

“楼门口”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意见。全面做好居民区“两委”换届工作，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民政局）

33、不断深化细化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建设，确保管党治党责任层层落实。坚决落实市委巡视整改任务，全面完成十届区委巡察全覆盖工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健全基层减负常态化机制。严明换届纪律，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一体化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更加突出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责任单位：区纪委监委、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委巡察办）